國民身分證號:

聯絡電話:

住址:

如期繳納稅捐聲明書

- \	本公司	_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「小型企業創新
	研發計畫(SBIR)-創業型SBIR」創	意海選計畫(以下稱本計畫),依本計畫申
	請須知規定應提供國稅及地方稅之	之無欠稅證明。惟依財政部109年3月19日
	台財稅第10904533690號令及109-	年6月3日台財稅第11004575510號令公告
	「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	-19) 疫情影響且不能於規定期間繳清稅
	捐者,得依稅捐稽徵法第26條規定	定,於規定納稅期間內,向稅捐稽徵機關
	申請延期及分期繳納。」因本公司	已向稅捐稽徵機關申請□延期/□分期繳
	納稅捐,致未能取得無欠稅證明特	寺依本計畫申請資格認定公告,檢附「因
	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申	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捐申請書收執聯影
本」,並聲明相關稅捐均會依規定如期繳納,若有違反規定,本公司 放棄補助資格外,且應主動告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委託執行之財團 衛發展中心,無條件悉數繳回本計畫已撥付補助款及其孳息。如有發 律上爭訟事件,本公司願意負擔訴訟及其相關衍生費用(包含但不同		足如期繳納,若有違反規定,本公司除願
		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委託執行之財團法人中
		十畫已撥付補助款及其孳息。如有發生法
		訴訟及其相關衍生費用(包含但不限於律
	師費用及訴訟費用等)。	
二、本公司負責人就本聲明書之責任及義務負連帶保證責任。		
此致		
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		
公司	名稱:	(簽章)
統一編號:		
登記地址:		
負責	人:	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